

证券代码：870031

证券简称：华金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华金科技

NEEQ：870031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haiHuajin Technology Co.,Ltd.

产品创新，追求卓越

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新材料、新产品和服务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吴清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静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因公司主要客户信息涉及到公司核心商业机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为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豁免披露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名称（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除外），而以“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代替。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9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禾丰路 6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华金科技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粤海控股	指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经公司	指	广东粤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华金伟业	指	珠海华金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国发基金	指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华工中心	指	华南理工大学国家金属材料近净成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大宏新材	指	广东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指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	指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冷媒	指	冷媒就是制冷剂，制冷剂又称制冷工质，在南方一些地区俗称雪种。它是在制冷系统中不断循环并通过其本身的状态变化以实现制冷的工作物质。制冷剂在蒸发器内吸收被冷却介质（水或空气等）的热量而汽化，在冷凝器中将热量传递给周围空气或水而冷凝。
高锰无磁钢平衡块	指	无磁钢也叫无磁性钢和非磁性钢，实际上指没有铁磁性而不能被磁化的钢。高锰无磁钢主要因锰元素使得材料基体组织为奥氏体而不能被磁化，为无磁钢的一种。平衡块主要用于空调器核心部件压缩机电机转子的两端，维持曲轴在高速旋转时的平稳状态，对减振、降噪有很大的作用。
MIM	指	Metal Injection Molding（MIM，金属注射成形）是一种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与现代塑胶注射成形技术相结合而形成的近净成形技术。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3年度,即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YUEHAI HUAJIN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吴清云	成立时间	1993年3月2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一致行动人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粤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包括粉末冶金制品、有色金属铸件以及绝缘材料制品三大类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华金科技	证券代码	870031
挂牌时间	2016年12月23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5,92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一创投行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宋静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禾丰路67号
电话	020-32164405	电子邮箱	songj@hua-jin.com.cn
传真	020-32225809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禾丰路67号	邮政编码	511356
公司网址	http://www.hua-jin.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17437907D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禾丰路67号		
注册资本（元）	55,92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1. 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金属近净成形的先进制造技术，主要为客户提供材料制备技术解决方案及材料产品，通过为客户提供材料的成分设计、原料配比及加工技术等解决方案，生产销售高性能、高附加值的制成品来实现公司的盈利。

(1)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面向下游客户的销售模式，主要采取“技术营销”的方式来提供公司的产品。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学术研讨会、网络推广等方式推介公司产品，与目标客户取得接触之后，公司技术营销人员会拜访目标客户，现场讲解及展示公司产品，并与市场同类产品做对比实验以取得客户对公司及产品的认可，以此获得订单。公司通过协助客户开发新产品，积极向客户推介新技术和新工艺，使客户认知和接受新工艺和新技术的优势，帮助客户增强产品竞争力，以此与客户建立起合作伙伴关系，并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售前、售后全方位服务，从而快速拓展和巩固市场份额，建设起稳定的客户群体。

营销部在接收到客户的订单后，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组织产品开发、工艺设计、模具设计及产品制造服务，整套流程由营销部负责统筹传递。公司营销部在接收到客户的订单后，先判定是否为新产品，如是则转入技术部进行工艺流程设计、模具设计、样品试制检测，将客户的需求从图纸或样品转化为生产所需的标准工艺流程，与客户进行反馈获得认可后转交生产部安排生产；如判定为已有产品则直接转交生产部负责安排生产制造，并跟踪仓储配送的整个流程，并实时对客户供应链系统中的订单状态进行更新反馈。

公司产品定价方式采取“原材料价格+加工成本+管理费用+合理利润”的基准报价。公司在接受客户新产品订单时，会依据所提供的图纸或样品进行样品试制，获得客户对样品的认可的同时，根据产品实现各个阶段成本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投标报价最终确定价格。

(2) 采购模式

公司每月由各生产车间依照下月生产计划及备品备件需求，分析其下月度物资采购计划，经向仓管员核查库存及确认采购需求后，填写物资采购申请单，经由所在生产部领导审核后，提交给对应采购员。采购员在物资采购申请单上标注单价、采购量、预计到货时间、供应商等信息，计算采购总价，提交生产部负责人审核后分别提交财务部、主管副总、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审批，审批通过后由各采购员执行。

采购物资到厂后，仓管员应及时通知采购员，并将供应商送货清单与采购订单进行核对，无误后与送货人员核对所送物资的型号、数量、外观质量等。仓管员将点收合格的物资开具入库单，提交检验人员检验。对验收合格或特采的物资，仓管员将对应入库单经仓库主管签核后进行采购物资上架及在库存标示卡上登记。经检验人员确认不合格的物资，仓管员应及时通知采购经办人员办理退货。

(3) 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原则制定生产作业计划，制定各生产车间详细的生产定额、成本核算、计划与组织等相关的标准，依靠流程和制度对分厂的经营活动进行管理和规范。各车间根据生产任务，组织、控制及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对成本的控制以及产品数量、质量环境和计划完成率等方面的考核；同时不断加强生产工艺，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

(4) 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部负责产品研发工作，拥有相关技术并已经在产品上得到了较好的应用，也得到了市场的认同和肯定。技术部通过跟踪、研究现有市场需求的变化，国内外新材料的应用和冶金技术

的发展等，不断优化、改进公司现有产品的设计，包括材料的选用和再加工、生产制造技术的改进等，确保产品满足市场的需求并具备先进性。

同时，公司依托华南理工大学国家金属材料近净成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技术上的支持，承担和完成了多项国家、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积极开展金属新材料制备与成型先进技术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工作，目前双方已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取得多项专利技术，在众多产品中有所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处于不断拓展和创新的转型过程中。

2.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立足点，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和内部控制。公司利用在细分行业内的领先优势，充分挖掘现有产品的潜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 69,741,011.29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60%，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0,530.16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8.51%；公司总资产为 179,295,033.55 元，较年初增长 7.7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506,908.57 元，较年初增长 6.22%。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创新平台建设，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大宏新材通过了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同时，加强自主知识产权保护提高创新产出，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件和实用新型专利 3 件，并申请发明专利 3 件和实用新型专利 11 件。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主要为新材料行业的子行业——粉末冶金行业。粉末冶金是通过制取金属或非金属粉末（或金属粉末与非金属粉末的混合物）作为原料，经过成形和烧结等工艺过程，制造金属材料、复合材料以及各种几何构造制品的工艺技术，与传统工艺相比，具有节能、节材、节省劳动力、环保、近净成形、个性化、一致性好等优势，其优点使它已成为解决新材料问题的钥匙，在新材料的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属于现代工业发展的朝阳产业。

粉末冶金行业的竞争格局随着粉末冶金技术的不断提升，粉末冶金产品的应用领域在不断向高端和新业态市场拓展，只有跨越了技术和资本的双“门槛”，才能实现粉末冶金行业的产品升级和结构调整。未来 10 年粉末冶金技术的应用领域包括能源、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电气和电磁、国防以及工业和消费品行业。随着 5G 通信，智能穿戴和智能家居、新能源碳中和领域中汽车、储能、光伏发电等行业的发展，增量市场规模将呈现爆发式增长。

在粉末冶金消费品中的空调应用领域，中国是世界空调压缩机的生产基地。在家用空调方面，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空调及压缩机的生产和消费大国，且空调生产企业变频化率在不断增长。在新能源汽车方面，新能源汽车必定采用电驱动自动调节空调系统，我国在该领域经过几年的市场培育和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已取得长足进步，产量和销量在 2023 年逐步放量增长。随着碳中和、新能效政策推进，在国家《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下，国内变频压缩机的占比及淘汰机型替换需求步伐将进一步扩大，同时新能源汽车消费的快速增长，所配套的转子制冷压缩机销量总体呈现较快增长态势。

公司服务的核心产品为粉末冶金空调压缩机用高锰无磁钢平衡块，主要应用在家用空调和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目前，公司在该细分领域，产品性能国内领先，以高质量高性价比优势获得了客户认可，随着该系列产品批量应用及市场份额的扩大，新品开发及应用也会随之增长，未来将形成新的增长引擎。

公司 2022 年收购的广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精密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商和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为客户提供高精密度、高性能的金属粉末注射成形（Metal Injection Molding，简称“MIM”）精密金属零部件，主要涉及通信产品、3C 数码电子、智能穿戴、智能家居、5G 机箱、云存储服务器等产品的零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和销售。

公司通过收并购整合，大幅提升了研发创新能力，研发人员专业领域经验丰富、技术实力强，凭借综合、系统的技术服务能力，快速、高效的研发响应能力，以及先进的定制化、自动化设备开发能力，不断改进、优化生产工艺，为客户提供快速、有效的解决方案及稳定的产品供应。公司将在材料、设备、工艺和客户方面形成技术壁垒，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服务市场的综合能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2年入选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2021年被认定为广东省和广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741,011.29	60,857,181.21	14.60%
毛利率%	23.23%	25.7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0,530.16	7,078,698.96	-28.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37,511.29	6,320,895.08	-37.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9%	9.8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74%	8.78%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3	-30.7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9,295,033.55	166,408,017.45	7.74%
负债总计	82,034,569.91	74,597,866.56	9.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506,908.57	80,502,982.18	6.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1.44	6.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52%	43.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75%	44.83%	-
流动比率	1.68	1.62	-
利息保障倍数	19.07	18.5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6,031.56	1,543,757.53	-1,212.6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6	1.33	-
存货周转率	1.34	1.6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74%	18.1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60%	-2.16%	-
净利润增长率%	-22.20%	0.3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666,719.46	3.16%	16,636,610.66	10.00%	-65.94%
应收票据	0	0.00%	0	0.00%	-
应收账款	63,075,255.37	35.18%	57,120,865.23	34.33%	10.42%
预付款项	4,083,260.90	2.28%	3,712,613.63	2.23%	9.98%
存货	43,013,178.21	23.99%	36,816,035.26	22.12%	16.83%
固定资产	43,817,998.77	24.44%	41,547,001.91	24.97%	5.47%
无形资产	3,308,971.63	1.85%	3,389,520.51	2.04%	-2.38%
长期待摊费用	4,555,448.02	2.54%	2,579,794.78	1.55%	76.58%
应付票据	8,953,625.08	4.99%	13,888,960.16	8.35%	-35.53%
短期借款	24,900,000.00	13.89%	15,725,464.46	9.45%	58.34%
应付账款	25,146,234.73	14.03%	24,207,747.87	14.55%	3.88%
应交税费	448,996.89	0.25%	2,806,727.82	1.69%	-84.00%
应付职工薪酬	5,587,572.81	3.12%	5,871,847.80	3.53%	-4.84%
其他流动负债	24,195.29	0.01%	3,022,001.39	1.82%	-99.20%
递延收益	3,068,123.19	1.71%	1,613,936.94	0.97%	90.10%
资产总计	179,295,033.55	-	166,408,017.45	-	7.7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 566.67 万元，较上年末的 1,663.66 万元减少 65.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要客户货款结算采取非现汇方式导致货币资金来源减少。
- 2、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为 455.54 万元，较上年末的 257.98 万元增加 76.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电力扩容及控股子公司大宏新材修缮厂房等工程费用增加所致。
- 3、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为 895.36 万元，较上年末的 1,388.90 万元减少 35.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减少所致。
- 4、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为 2,490.00 万元，较上年末的 1,572.54 万元增加 58.3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中信银行贷款所致。
- 5、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为 44.90 万元，较上年末的 280.67 万元减少 84.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政府取

消税收延缓缴纳政策，公司支付前期延缴的税费所致。

- 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为 2.42 万元，较上年末的 302.20 万元减少 99.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不符合终止确认的保理款项减少所致。
- 7、报告期末递延收益为 306.81 万元，较上年末的 161.39 万元增加 90.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技术改造补贴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9,741,011.29	-	60,857,181.21	-	14.60%
营业成本	53,542,730.25	76.77%	45,166,718.18	74.22%	18.54%
毛利率	23.23%	-	25.78%	-	-
销售费用	1,559,247.45	2.24%	1,512,432.30	2.49%	3.10%
管理费用	4,890,515.75	7.01%	3,305,914.63	5.43%	47.93%
研发费用	5,558,533.70	7.97%	3,571,296.72	5.87%	55.64%
财务费用	351,224.64	0.50%	744,029.95	1.22%	-52.79%
信用减值损失	998,886.87	1.43%	20,000.00	0.03%	4,894.43%
其他收益	1,108,786.62	1.59%	888,825.69	1.46%	24.75%
资产处置收益	-10,163.18	-0.01%	2,708.29	0.00%	-475.26%
营业利润	5,516,729.98	7.91%	7,078,698.96	11.63%	-22.07%
营业外收入	43,389.15	0.06%	-	-	-
营业外支出	5,256.21	0.01%	-	-	-
净利润	5,506,916.52	7.90%	7,078,698.96	11.63%	-22.2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489.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含纳入合并范围的大宏新材管理费用所致。
- 2、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555.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含纳入合并范围的大宏新材研发费用及研发直接投入和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35.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融资费用减少所致。
- 4、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损失增加 475.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废旧固定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68,708,201.21	60,471,925.59	13.62%
其他业务收入	1,032,810.08	385,255.62	168.08%
主营业务成本	52,772,289.98	44,964,633.73	17.36%
其他业务成本	770,440.27	202,084.45	281.2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粉末冶金制品	68,708,201.21	52,772,289.98	23.19%	13.62%	17.36%	-2.45%
其他业务	1,032,810.08	770,440.27	25.40%	168.08%	281.25%	-22.1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6,031.56	1,543,757.53	-1,21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641.03	-13,789,146.00	8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9,887.80	5,305,359.60	57.76%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17.60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减少1,871.98万元。主要是本年采用银行转账结算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3.76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增加1,165.15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投资款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36.99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增加306.45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净额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MIM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设计与生产与销售	20,408,200.00	46,605,160.02	23,986,836.07	18,886,551.39	910,981.56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行业主要是为下游制造商提供装配产品。由于下游制造商的发展周期与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因此，宏观经济的波动将通过汽车制造、电子电器制造等行业传导至制造行业，间接影响行业的总体需求。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明显制约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行业的发展。
技术更新的风险	公司作为专门从事有色金属铸造和粉末冶金新材料、新产品的制备及成形业务的科技型企业，必须紧跟新材料和新工艺技术的发展趋势，及时将先进技术应用用于技术开发和产品设计，匹配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如果公司在产品开发和产业化的过程中，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或出现了更为先进的替代性技术和产品，将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力下降，从而影响公司发展。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制造业技术工艺水平的提高，以及制造业对精密金属结构件需求量的不断提升，行业内新进入竞争者逐渐增多，这

	些新进入者往往采用价格竞争方式争夺市场，从而将影响市场营销和产品开发策略，将会给行业内企业带来一定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制造业多元化的发展与细分也会进一步分羹抢占日益庞大的国内市场。因此，未来市场面临的竞争对手在数量上可能会有所增加，而且竞争对手的规模、实力也会不断提高，行业竞争压力增大。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行业主要生产原材料为铜粉、铁粉等金属材料。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行业内企业存在一定的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如果所需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将带动下游产业链相关产品价格大幅波动，并影响下游市场的整体需求量，若无法及时消化由此波动引起的成本变动压力，将对行业内企业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运营资金紧张风险	2023年6月末和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9,142,730.25元、64,187,226.98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14%、49.42%，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公司销售环节多采用赊销模式，形成的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占用了公司大量流动资金。因此，公司可能存在因运营资金紧张而导致流动性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逾期未付	是	5,122,007.12	否	公司从该案起诉起陆续收回2,364,568.71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欠款余额2,757,438.41元。	2017年6月1日
总计	-	-	-	5,122,007.12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案于2017年5月26日立案,案号为(2017)粤0112民初2364号,诉讼标的为广州百川塑料制

品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拖欠货款共 5,122,007.12 元。该案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8 年 10 月 25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广东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541,260.7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本公司不服一审法院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粤 0112 民初 2364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 年 3 月 14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1 民终 4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撤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2017）粤 0112 民初 2364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重审。2019 年 10 月 17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112 民初 32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077,970.5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自 2017 年 5 月 3 日起至付清之日起，以 3,077,970.52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算）；二、被告柳州华工百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从该案起诉起陆续收回 2,364,568.71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欠款余额 2,757,438.41 元。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0	2,727,508.33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150,000,000.00	13,720,000.00
贷款	30,000,000.00	4,9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向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山粤海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交易金额为 2,642,322.33 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宏新材与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交易金额为 85,186.00 元；公司将流动资金存放至粤海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累计存放金额 13,720,000.00 元，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共支付利息为 4,475.87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粤海集团申请授信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实际提款 490 万元。

上述交易是公司正常交易行为，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粤海控股出具了《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任何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的活动；

2、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本单位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粤海控股履行了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9,237,214.27	5.15%	抵押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892,291.08	1.61%	抵押借款
总计	-	-	12,129,505.35	6.7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抵押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取得浦发银行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能按时履行还款义务，故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920,000	100.00%	0	55,92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552,500	51.06%	0	28,552,500	51.06%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5,920,000	-	0	55,9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552,500	0	28,552,500	51.0595%	0	28,552,500	0	0
2	广东粤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920,000	0	10,920,000	19.5279%	0	10,920,000	0	0
3	珠海华金伟业投资管理中心	8,088,000	0	8,088,000	14.4635%	0	8,088,000	0	0

	(有限合伙)								
4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	0	4,500,000	8.0472%	0	4,500,000	0	0
5	贝育瑜	1,922,400	-200	1,922,200	3.4374%	0	1,922,200	0	0
6	广东核工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21,500	0	1,921,500	3.4362%	0	1,921,500	0	0
7	周兴龙	2,987	-100	2,887	0.0052%	0	2,887	0	0
8	许山	2,817	0	2,817	0.0050%	0	2,817	0	0
9	罗良颂	2,069	300	2,369	0.0042%	0	2,369	0	0
10	张晶伟	2,000	0	2,000	0.0036%	0	2,000	0	0
	合计	55,914,273	-	55,914,273	99.9897%	0	55,914,273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粤海控股持有国发基金 3.26% 的股份，为国发基金的有限合伙人；粤海控股持有资经公司 48.77% 的股份。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清云	董事长	男	1978.12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饶思源	董事	男	1984.07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王夏晨	董事	男	1986.06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何嘉琦	董事	女	1988.09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袁济民	董事	男	1967.10	2023年5月16日	2025年7月7日
蒋长平	董事	男	1972.08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李紫阳	董事	男	1982.09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乔健康	监事会主席	男	1964.06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罗槿宜	监事	女	1997.05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周志诚	监事	男	1968.12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宋志海	总经理	男	1975.01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陈家坚	副总经理	男	1985.07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宋 静	副财务总监、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女	1990.04	2022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控股股东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公司董事饶思源为控股股东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战略发展部战略管理高级经理，公司董事王夏晨为控股股东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与资本运作部高级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乔健康为控股股东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务风控部高级专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国基	董事	离任		选举
袁济民		新任	董事	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袁济民，男，196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6月-1994年11月，任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马口铁厂助理工程师；1994年12月-2000年7月，任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马口铁厂机械工程师兼设备主任；2000年8月-2001年3月，任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马口铁厂工厂主管；2001年4月-2005年2月，任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马口铁厂厂长；2005年2月-2007年1月，任粤海广南（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2007年1月至今，任粤海广南（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7年1月-2014年11月，兼任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2016年6月，兼任中山中粤镀锡镀铬两用马口铁生产线项目工程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2014年11月-2017年1月，兼任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2020年12月，兼任粤海中粤浦项（秦皇岛）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兼任粤海中粤（秦皇岛）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兼任广东粤海广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9
技术人员	30	4	1	33
生产人员	178	45	5	218
销售人员	9	1		10
其他人员	31	4	3	32
员工总计	257	54	9	30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五、1	5,666,719.46	16,636,610.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注五、2	63,075,255.37	57,120,865.23
应收款项融资	注五、3	1,977,047.80	1,670,727.13
预付款项	注五、4	4,083,260.90	3,712,61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五、5	956,154.09	258,042.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五、6	43,013,178.21	36,816,035.26
合同资产	注五、7	1,286.00	75,968.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五、8	237,571.22	143,313.83
流动资产合计		119,010,473.05	116,434,176.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五、9	43,817,998.77	41,547,001.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五、10	7,983,940.24	1,834,394.74
无形资产	注五、11	3,308,971.63	3,389,520.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五、12	4,555,448.02	2,579,794.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五、13	618,201.84	623,12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84,560.50	49,973,841.06
资产总计		179,295,033.55	166,408,01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五、14	24,900,000.00	15,725,464.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五、15	8,953,625.08	13,888,960.16
应付账款	注五、16	25,146,234.73	24,207,747.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五、17	1,289,953.40	929,220.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五、18	5,587,572.81	5,871,847.80
应交税费	注五、19	448,996.89	2,806,727.82
其他应付款	注五、20	4,606,217.30	4,528,464.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五、21		781,215.47
其他流动负债	注五、22	24,195.29	3,022,001.39
流动负债合计		70,956,795.50	71,761,650.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五、23	8,009,651.22	1,222,279.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五、24	3,068,123.19	1,613,93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77,774.41	2,836,216.16
负债合计		82,034,569.91	74,597,866.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五、25	55,920,000.00	55,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五、26	14,031,506.97	14,088,11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五、27	913,438.56	913,438.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五、28	14,641,963.04	9,581,43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06,908.57	80,502,982.18
少数股东权益		11,753,555.07	11,307,168.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260,463.64	91,810,150.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295,033.55	166,408,017.45

法定代表人：吴清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静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3,117.72	8,794,72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十一、1	49,500,001.94	46,167,180.06
应收款项融资		1,977,047.80	1,670,727.13
预付款项		2,906,913.27	3,648,553.46
其他应收款	注十一、2	379,091.30	215,754.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343,543.64	28,040,782.12
合同资产		1,286.00	75,968.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887.43	133,630.04
流动资产合计		89,598,889.10	88,747,324.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十一、3	10,408,200.00	10,408,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257,608.59	34,426,517.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08,271.63	3,387,320.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06,902.37	1,819,60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201.84	623,12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99,184.43	50,664,775.04
资产总计		143,098,073.53	139,412,099.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00,000.00	15,725,464.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953,625.08	13,888,960.16
应付票据		13,606,098.48	16,047,002.69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660.65	57,364.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37,017.10	4,529,247.86
应交税费		332,063.91	1,561,856.46
其他应付款		4,030,885.05	3,953,132.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772.50	2,892,637.32
流动负债合计		56,348,122.77	58,655,66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68,123.19	1,613,93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8,123.19	1,613,936.94
负债合计		59,416,245.96	60,269,603.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920,000.00	55,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31,506.97	14,088,11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438.56	913,438.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16,882.04	8,220,947.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681,827.57	79,142,49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098,073.53	139,412,099.4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69,741,011.29	60,857,181.21
其中：营业收入	注五、29	69,741,011.29	60,857,181.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321,791.62	54,690,016.23
其中：营业成本	注五、29	53,542,730.25	45,166,718.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五、30	419,539.83	389,624.45
销售费用	注五、31	1,559,247.45	1,512,432.30
管理费用	注五、32	4,890,515.75	3,305,914.63
研发费用	注五、33	5,558,533.70	3,571,296.72
财务费用	注五、34	351,224.64	744,029.95
其中：利息费用		352,242.14	404,842.94
利息收入		14,002.03	28,830.49
加：其他收益	注五、35	1,108,786.62	888,82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五、36	998,886.87	2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五、37	-10,163.18	2,708.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6,729.98	7,078,698.96
加：营业外收入	注五、38	43,389.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五、39	5,256.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4,862.92	7,078,698.96
减：所得税费用	注五、40	47,946.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6,916.52	7,078,698.9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6,916.52	7,078,698.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386.3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0,530.16	7,078,698.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06,916.52	7,078,698.9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60,530.16	7,078,698.9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386.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3

法定代表人：吴清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静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注十一、4	50,854,459.90	60,857,181.21
减：营业成本	注十一、4	39,307,521.88	45,166,718.18
税金及附加		370,802.42	389,624.45
销售费用		477,957.14	1,512,432.30
管理费用		3,431,453.93	3,305,914.63
研发费用		4,315,946.24	3,571,296.72
财务费用		463,161.85	744,029.95
其中：利息费用		352,242.14	404,842.94
利息收入		9,085.22	28,830.49
加：其他收益		1,108,786.62	888,82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8,886.87	2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63.18	2,708.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5,126.75	7,078,698.96
加：营业外收入		16,064.42	
减：营业外支出		5,256.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5,934.96	7,078,698.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5,934.96	7,078,698.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5,934.96	7,078,698.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95,934.96	7,078,698.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41,382.40	43,561,556.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8.29	525,47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五、41	3,823,647.28	1,806,30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78,527.97	45,893,32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045,371.37	28,880,47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58,685.56	11,116,35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2,171.32	982,41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五、41	3,858,331.28	3,370,32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54,559.53	44,349,57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6,031.56	1,543,75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7,315.09	5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315.09	5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4,956.12	3,433,44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8,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956.12	13,841,6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641.03	-13,789,14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00,000.00	15,709,763.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五、41	40,17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0,179.93	15,709,76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05,586.56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705.57	404,40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五、41	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0,292.13	10,404,40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9,887.80	5,305,35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73.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29,711.27	-6,940,02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96,430.73	16,114,08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6,719.46	9,174,059.47

法定代表人：吴清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静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75,782.70	43,561,55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5,47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796.23	1,806,30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87,578.93	45,893,32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36,130.50	28,880,472.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5,427.67	11,116,35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3,528.07	982,41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687.00	3,370,32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08,773.24	44,349,57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1,194.31	1,543,75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5,948.22	3,433,44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8,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948.22	13,841,6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948.22	-13,789,14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00,000.00	15,709,763.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7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0,179.93	15,709,76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09,763.56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705.57	404,403.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4,469.13	10,404,40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5,710.80	5,305,35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1,431.73	-6,940,02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54,549.45	16,114,08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3,117.72	9,174,059.4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广东华金合金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3月29日，注册号为440000400013603，注册资本人民币5,592.00万元。法定代表人：吴清云，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禾丰路67号。经营范围：高性能有色金属和黑色合金铸件及零配件；高性能粉末冶金零配件；高性能金属基复合材料零配件；金属压力加工制品；五金冲压件；相关产品的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于1993年3月29日由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开发公司和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380.00万元，其中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开发公司出资190.00万元（货币出资：90.00万元，技术入股折价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00%；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以货币出资1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00%；以上出资于1993年12月10日和1995年3月14日由天河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穗天师验字（93）1802号验资报告和穗天师验字（95）0248号验资报告。

1998年6月6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1999年3月21日根据粤外经贸批字[1998]481号、粤外经贸资字[1999]2号文件批准，同意股东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开发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50.00%的股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的方式成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00.00万元，由380.00万元变更为48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缴纳。变更后：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80.00万元；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出资额120.00万元；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出资额为180.00万元。上述增资于1999年6月24日经广州花都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花会（99）外验字014号验资报告。

2002年3月24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2002年6月5日根据粤外经贸资字[2002]301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320.00万元，由480.00万元变更为8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20.00万元从本公司已分配未支付利润投入，其中：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120.00万元；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增资80.00万元；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增资120.00万元。上述增资于2003年12月30日经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粤新验字（2003）第569号验资报告。

2004年9月8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2005年6月29日根据粤外经贸资字[2005]360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00.00万元，由800.00万元变更为1,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00.00万元从本公司已分配未支付利润投入，其中：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128.40万元；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增资143.20万元；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增资128.40万元。上

述增资于 2006 年 4 月 11 日经广州蓝涛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蓝外验字（2006）第 034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9 月 28 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 2005 年 10 月 26 日根据粤外经贸资字[2005]617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800.00 万元，由 1,200.00 万元变更为 5,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800.00 万元人民币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其中：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1,356.60 万元；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增资 1,086.80 万元；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增资 1,356.60 万元；根据 2009 年 6 月 15 日董事会决议及 2009 年 7 月 20 日粤外经贸资字[2009]1010 号文件批准，同意上述注册资本（还余 3,800.00 万元未缴）出资期限延长 2 年（即至 2011 年 5 月 7 日）。

2010 年 9 月 6 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 2011 年 1 月 27 日根据粤外经贸资字[2011]52 号文件批准，同意股东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19.36%的股权以人民币 1,071.00 万元转让给广东粤海控股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股东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19.36%的股权以人民币 1,071.00 万元转让给广东粤海控股有限公司；同意股东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15.51%的股权以人民币 858.00 万元转让给广东粤海控股有限公司。上述 2005 年增资和 2011 年股权转让（实际出资额为 4,688.70 万元）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经广州众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众天验字（2011）0044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20 日，根据股东会 and 董事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 2014 年 8 月 8 日根据粤外经贸资字[2014]324 号文件批准，同意股东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退出合资企业，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变更为 4,345.5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同意股东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11.18%的股权以人民币 0 万元转让给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股东华南二九三花都开发总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11.18%的股权以人民币 0 万元转让给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11.75 万元，由 4,345.50 万元变更为 4,657.2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11.75 万元由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95.60 万元，其中 311.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 2,583.8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18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和 2015 年 12 月 30 日根据粤国资函[2015]1168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104.40 万元，由 4,657.25 万元变更为 7,761.6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104.40 万元人民币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其中：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930.23 万元；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776.17 万元；珠海华金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1,398.00 万元。上述增资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验证，并出具上会深报字（2016）第 0005 号验资报告。

2016年3月4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32,616,500.00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7,616,5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45,000,000.00元,同时原广东华金合金材料实业有限公司的各投资方均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公司按原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各发起人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并以其按照原出资比例所享有的分配利润后的净资产认缴相应股权款。即将经审计的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原广东华金合金材料实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50,322,710.74元为依据,以1:0.8942的比例折成45,000,000.00股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每股面值1元),作为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5,322,710.74元作为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上述变更于2016年4月20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6)第2552号验资报告。

2021年3月22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同时公司就股票定向发行事项报送申请文件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924号),公司向广东粤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9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1.83元,合计发行金额19,983,600.0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920,000.00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0,92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55,920,000.00元。上述变更于2021年4月21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文号为“XYZH/2021GZAA10426”的验资报告。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5,592万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广东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宏新材	51.00%	-

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

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

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

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

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

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

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

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5）。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1	办公设备	5 年	10.00%	18.00%
2	电子设备	3 年	10.00%	30.00%
3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00%	4.8%
4	机器设备	10 年	10.00%	9.00%
5	运输设备	5 年	10.00%	18.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序号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1	软件	3年
2	土地使用权	50年
3	专利权	5~10年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工程改造费用和机械维修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摊销年限均为3年。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

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2.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

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4.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0。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1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注四、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2%
房产税	按房屋的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	12%/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宏新材	20%

2. 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工作网于 2023 年 01 月 19 日公示的《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显示，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证书编号 GR20224400457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

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即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东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适用该优惠政策。

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5,666,719.46	16,596,430.73
其他货币资金	-	40,179.93
合计	5,666,719.46	16,636,610.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3,853.66	109,345.15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3,056,233.07	57,102,742.93
1 至 2 年	24,900.00	24,000.00
2 至 3 年	14,112.00	14,112.00
3 年以上	6,047,485.18	7,046,372.05
小计	69,142,730.25	64,187,226.98
减：坏账准备	6,067,474.88	7,066,361.75
合计	63,075,255.37	57,120,865.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142,730.25	100.00	6,067,474.88	8.78	63,075,255.37
合计	69,142,730.25	100.00	6,067,474.88	8.78	63,075,255.37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187,226.98	100.00	7,066,361.75	11.01	57,120,865.23
合计	64,187,226.98	100.00	7,066,361.75	11.01	57,120,865.23

①于2023年6月30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62,946,959.07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109,274.00	5,463.70	5.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24,900.00	7,470.00	30.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3年”	14,112.00	7,056.00	50.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3年以上”	6,047,485.18	6,047,485.18	100.00
合计	69,142,730.25	6,067,474.88	8.78

续上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56,988,068.93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114,674.00	5,733.70	5.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24,000.00	7,200.00	30.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3年”	14,112.00	7,056.00	50.00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3年以上”	7,046,372.05	7,046,372.05	100.00
合计	64,187,226.98	7,066,361.75	11.01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66,361.75	-	-	998,886.87	-	-	6,067,474.88
合计	7,066,361.75	-	-	998,886.87	-	-	6,067,474.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或转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方式
------	---------	-------------------	--------------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或转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方式
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	998,886.87	998,886.87	收回货款
合计	998,886.87	998,886.87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一	29,603,030.57	42.81	-
客户二	12,439,451.77	17.99	-
客户三	4,036,665.30	5.84	-
客户四	3,290,046.77	4.76	3,290,046.77
客户五	2,757,438.41	3.99	2,757,438.41
合计	52,126,632.82	75.39	6,047,485.18

3.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977,047.80	1,670,727.13
应收账款	-	-
合计	1,977,047.80	1,670,727.13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83,260.90	100.00	3,712,613.63	100.00
合计	4,083,260.90	100.00	3,712,613.6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梅州梅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267,225.28	1年以内	31.03
九江市瑞美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572,509.00	1年以内	14.02
山东鲁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0	1年以内	13.96
深圳国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1年以内	6.86
潍坊中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69,520.00	1年以内	4.15
合计	2,859,254.28	——	70.02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56,154.09	258,042.63
其中：0-6个月	956,154.09	258,042.63
7-12个月	-	-
1至2年	-	-
2至3年	-	-
3至4年	-	-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小计	956,154.09	258,042.6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956,154.09	258,042.63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56,154.09	100.00	-	-	956,154.09
合计	956,154.09	100.00	-	-	956,154.09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58,042.63	100.00	-	-	258,042.63
合计	258,042.63	100.00	-	-	258,042.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956,154.09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年以上”	-	-	-
合计	956,154.09	-	-

续上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258,042.63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年以上”	-	-	-
合计	258,042.63	-	-

(3) 本期无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8,902.67	258,042.63
保证金	515,790.00	-
员工备用金	101,461.42	-
合计	956,154.09	258,042.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6月 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东城街道桑园股份 经济联合社	保证金	314,490.00	1年以内	32.89	-
东莞新力产业运营有限公 司	保证金	201,300.00	1年以内	21.05	-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个 人部分	往来款	143,614.20	1年以内	15.02	-
代扣代缴-社保个人部分	往来款	126,016.55	1年以内	13.18	-
广东南越商专知识产权代 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830.00	1年以内	1.76	-
合计	-	802,250.75	-	83.90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42,479.49	-	6,842,479.49	6,401,372.02	-	6,401,372.02
在产品	7,620,147.76	-	7,620,147.76	4,327,565.03	-	4,327,565.03
库存商品	26,981,890.73	245,053.46	26,736,837.27	24,968,197.58	297,778.34	24,670,419.24
周转材料	1,287,294.44	-	1,287,294.44	1,090,274.83	-	1,090,274.83
委托加工加工物资	526,419.25	-	526,419.25	326,404.14	-	326,404.14
合计	43,258,231.67	245,053.46	43,013,178.21	37,113,813.60	297,778.34	36,816,035.2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合并增加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97,778.34	-	-	-	52,724.88	-	245,053.46
合计	297,778.34	-	-	-	52,724.88	-	245,053.46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286.00	-	1,286.00	75,968.02	-	75,968.02
小计	1,286.00	-	1,286.00	75,968.02	-	75,968.02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	-	-
合计	1,286.00	-	1,286.00	75,968.02	-	75,968.02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发行费用	73,584.91	73,584.91
待抵扣进项税	69,535.10	9,683.79
其他	94,451.21	60,045.13
合计	237,571.22	143,313.83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3,817,998.77	41,547,001.9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3,817,998.77	41,547,001.91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2,714,542.43	612,070.94	1,776,369.65	999,982.06	46,686,804.10	72,789,769.1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32,148.65	197,457.12	4,522,956.33	5,052,562.10
(1) 购置	-	-	332,148.65	197,457.12	4,522,956.33	5,052,562.1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6,516.20	75,359.35	-	121,875.55
(1) 处置或报废	-	-	46,516.20	75,359.35	-	121,875.55
4.2023年6月30日	22,714,542.43	612,070.94	2,062,002.10	1,122,079.83	51,209,760.43	77,720,455.73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12,932,179.14	455,126.70	885,483.20	562,492.11	16,095,044.20	30,930,325.35
2.本期增加金额	545,149.02	10,474.14	186,566.45	75,534.49	1,952,401.46	2,770,125.56
(1) 计提	545,149.02	10,474.14	186,566.45	75,534.49	1,952,401.46	2,770,125.5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1,865.12	67,820.75	-	110,435.87
(1) 处置或报废	-	-	41,865.12	67,820.75	-	110,435.87
4.2023年6月30日	13,477,328.16	465,600.84	1,030,184.53	569,455.85	18,047,445.66	33,590,015.04
三、减值准					312,441.92	312,441.9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备						
1.2022年12月31日	-	-	-	-	312,441.92	312,441.9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23年6月30日	-	-	-	-	312,441.92	312,441.92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9,237,214.27	146,470.10	1,031,817.57	552,623.98	32,849,872.85	43,817,998.77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782,363.29	156,944.24	890,886.45	437,489.95	30,279,317.98	41,547,001.91

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3,352,514.50	3,352,514.50
2.本期增加金额	8,259,248.52	8,259,248.52
3.企业合并增加金额	-	-
4.本期减少金额	3,352,514.50	3,352,514.50
5.2023年6月30日	8,259,248.52	8,259,248.52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1,518,119.76	1,518,119.76
2.本期增加金额	591,583.23	591,583.23
(1) 计提	591,583.23	591,583.23
(2) 企业合并增加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1,834,394.71	1,834,394.71
(1) 处置	1,834,394.71	1,834,394.71
4.2023年6月30日	275,308.28	275,308.28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2022年12月31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2) 企业合并增加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3年6月30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7,983,940.24	7,983,940.24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34,394.74	1,834,394.74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401,921.22	4,438,270.00	436,893.20	5,277,084.4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购置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23年6月30日	401,921.22	4,438,270.00	436,893.20	5,277,084.42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342,278.39	1,501,596.20	43,689.32	1,887,563.91
2.本期增加金额	14,321.48	44,382.72	21,844.68	80,548.88
(1) 计提	14,321.48	44,382.72	21,844.68	80,548.88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23年6月30日	356,599.87	1,545,978.92	65,534.00	1,968,112.79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4.2023年6月30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45,321.35	2,892,291.08	371,359.20	3,308,971.63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9,642.83	2,936,673.80	393,203.88	3,389,520.51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3年6月30日
工程改造	2,399,470.58	2,883,988.56	849,246.65	4,434,212.49
机械维修	180,324.20	21,218.65	80,307.32	121,235.53
合计	2,579,794.78	2,905,207.21	929,553.97	4,555,448.02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或工程款	618,201.84	623,129.12
合计	618,201.84	623,129.12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4,900,000.00	15,725,464.46
质押借款	-	-
合计	24,900,000.00	15,725,464.46

15. 应付票据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证	5,598,667.48	12,777,251.75
银行承兑汇票	3,354,957.60	1,111,708.41
合计	8,953,625.08	13,888,960.16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4,951,420.60	24,044,596.49
1-2年	161,174.37	154,481.62
2-3年	24,970.00	4,000.00
3年以上	8,669.76	4,669.76

合计	25,146,234.73	24,207,747.87
----	---------------	---------------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南通富仕液压机床有限公司	41,400.00	对方未追索
东莞市智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6,838.00	对方未追索
广州安驰物流有限公司	32,299.75	对方未追索
广州市保亮贸易有限公司	21,800.00	对方未追索
广州市研凯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70.00	对方未追索
合计	152,507.75	——

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产品销售款	1,289,953.40	929,220.96
合计	1,289,953.40	929,220.96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5,871,847.80	17,770,466.71	18,054,741.70	5,587,572.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85,943.86	1,085,943.86	-
三、辞退福利	-	18,000.00	18,0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871,847.80	18,874,410.57	19,158,685.56	5,587,572.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32,164.71	15,229,442.26	15,505,792.79	5,555,814.18
二、职工福利费	-	792,244.48	792,244.48	-
三、社会保险费	-	497,570.39	497,570.3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56,065.11	456,065.11	-
工伤保险费	-	20,120.55	20,120.55	-
生育保险费	-	21,384.73	21,384.73	-

四、住房公积金	-	941,151.00	941,151.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683.09	310,058.58	317,983.04	31,758.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871,847.80	17,770,466.71	18,054,741.70	5,587,572.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1,051,632.73	1,051,632.73	-
2.失业保险费	-	34,311.13	34,311.13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085,943.86	1,085,943.86	-

(4) 辞退福利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辞退福利	-	18,000.00	18,000.00	-
合计	-	18,000.00	18,000.00	-

19.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61,130.60	2,377,144.17
个人所得税	53,472.27	158,707.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66.08	113,494.0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17.90	87,852.61
企业所得税	66,905.77	54,660.45
其他税费	140,904.27	14,868.72
合计	448,996.89	2,806,727.82

20.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4,583,549.93	4,528,464.47
应付利息	22,667.37	-
应付股利	-	-
合计	4,606,217.30	4,528,464.47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667.37	-
合计	22,667.37	-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股权转让款	3,762,328.00	3,762,328.00
往来款	475,332.25	475,332.25
日常营运支出	345,889.68	290,804.22
合计	4,583,549.93	4,528,464.47

②按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印度尼西亚金城钢铁建筑公司	应付股权转让款	3,762,328.00	3年以上	81.68
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5,332.25	1年以内	10.32
东莞市佳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1年以内	2.17
潘关名	日常营运支出	49,067.04	1年以内	1.07
陈标统	日常营运支出	34,759.98	1年以内	0.75
合计		4,421,487.27		95.99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781,215.47
合计	-	781,215.47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不符合终止确认的保理款项	-	2,881,864.82
待转销项税额	24,195.29	140,136.57
合计	24,195.29	3,022,001.39

2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8,962,965.00	2,126,269.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53,313.78	122,774.99
小计	8,009,651.22	2,003,494.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781,215.47
合计	8,009,651.22	1,222,279.22

24.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613,936.94	1,650,000.00	195,813.75	3,068,123.19	政府拨款
合计	1,613,936.94	1,650,000.00	195,813.75	3,068,123.19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613,936.94	1,650,000.00	-	195,813.75	-	3,068,123.1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13,936.94	1,650,000.00	-	195,813.75	-	3,068,123.19	---

25. 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920,000.00	-	-	-	-	-	55,92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14,088,110.74	-	56,603.77	14,031,506.97
合计	14,088,110.74	-	56,603.77	14,031,506.97

27.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913,438.56	-	-	913,438.56
合计	913,438.56	-	-	913,438.56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81,432.88	-1,568,572.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81,432.88	-1,568,572.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60,530.16	12,063,443.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13,438.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41,963.04	9,581,432.88

2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708,201.21	52,772,289.98	60,471,925.59	44,964,633.73
其他业务	1,032,810.08	770,440.27	385,255.62	202,084.45
合计	69,741,011.29	53,542,730.25	60,857,181.21	45,166,718.18

3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501.08	136,313.79
房产税	109,984.68	109,984.68
教育费附加	68,524.91	58,420.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683.33	38,946.83
印花税	22,280.85	23,394.00
土地使用税	21,544.98	21,544.98
车船税	1,020.00	1,020.00
合计	419,539.83	389,624.45

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职工薪酬	1,414,071.75	450,362.80
业务招待费	32,216.05	8,813.00
外地差旅费	47,027.37	1,941.51
办公费	4,693.28	6,960.82
电话费及邮电费	2,508.89	2,769.70
汽车费用	4,909.96	2,186.91
运输费	-	1,019,933.61
其他	53,820.15	19,463.95
合计	1,559,247.45	1,512,432.30

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职工薪酬	3,662,997.44	2,351,207.80
服务费	330,698.23	384,748.04
低值易耗品	158,688.55	125,238.34
固定资产折旧	119,473.49	95,465.63
无形资产摊销	57,204.20	69,114.84
办公费	66,068.93	41,327.69
业务招待费	19,723.36	24,702.00
汽车费用	61,941.28	23,730.24
其他	413,720.27	190,380.05
合计	4,890,515.75	3,305,914.63

33.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研发费用	5,558,533.70	3,571,296.72
合计	5,558,533.70	3,571,296.72

3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利息费用	352,242.14	404,842.94
减：利息收入	14,002.03	28,830.49
加：汇兑损失	-26,842.88	-
其他支出	39,827.41	368,017.50
合计	351,224.64	744,029.95

35.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专精特新培育企业奖励	500,000.00	
2019年高企技术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95,813.75	136,332.54
无热源多喷头3D打印复合制造系统		64,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972.87	
扩岗补助	3,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贴		288,493.15
合计	1,108,786.62	888,825.69

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坏账损失	998,886.87	20,000.00
合计	998,886.87	20,000.00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163.18	2,708.29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163.18	2,708.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163.18	2,708.29
合计	-10,163.18	2,708.29

3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5,814.42	-	15,814.42
其他	27,574.73	-	27,574.73
合计	43,389.15	-	43,389.15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5,256.21	-	5,256.21
合计	5,256.21	-	5,256.21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946.40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47,946.4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利润总额	5,554,862.92	7,078,698.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3,229.43	1,061,804.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973.20	-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1,309.83	-1,061,804.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
所得税费用	47,946.40	-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2,562,972.87	888,825.69
利息收入	14,002.03	28,830.49
其他	1,246,672.38	888,645.99
合计	3,823,647.28	1,806,302.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费用付现部分	3,858,331.28	3,370,327.67
合计	3,858,331.28	3,370,327.6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票据保证金到期	40,179.93	-
合计	40,179.93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支付筹资服务费	60,000.00	--
合计	60,000.00	--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净利润	5,506,916.52	13,801,350.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998,886.87	-2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0,125.56	2,002,494.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1,583.23	-
无形资产摊销	80,548.88	90,959.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9,553.97	538,919.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63.18	-2,708.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1,224.64	744,029.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97,142.95	-5,462,73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29,469.54	-12,600,362.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90,648.18	9,174,458.5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6,031.56	1,543,757.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66,719.46	9,174,059.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96,430.73	16,114,08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29,711.27	-6,940,028.8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现金	5,666,719.46	16,596,430.7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66,719.46	16,596,430.73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6,719.46	16,596,430.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9,237,214.27	用于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892,291.08	用于抵押贷款
合计	12,129,505.35	——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6月30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8,650.62	7.1916	349,875.38

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关联方关系****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州	实业投资	600,000 万元	51.06	51.06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0	-	-	6,000,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552,500.00	28,552,500.00	51.06	51.06

2.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3	珠海华金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4	印尼金城钢铁建筑公司	原公司股东
5	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的企业
6	广东粤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的企业
7	广东大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	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	叶福英	原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10	钟婉茹	原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11	叶伟平	原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之表弟
12	骆接文	原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
13	何碧玉	原控股子公司近一年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14	操道奎	控股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二）关联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发生额
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5,186.00

财务公司资金存放、贷款及利息收支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银行存款余额 13,853.66 元系存放于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其中活期结算户余额 13,853.66 元，通知存款户余额 0.00 元，贷款账户余额 0.00 元，定期账户余额 0.00 元。2023 年 1-6 月公司从粤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获取的利息收入为 4,475.87 元。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	83,791.09	94,667.53
其他应付款	印度尼西亚金城钢铁建筑公司	3,762,328.00	3,762,32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星特烁科技有限公司	475,332.25	475,332.25

注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注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1. 定向增发事项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后经多次修订，于 2022 年 5 月发布《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公告》，本次发行未能征集到目标合格投资者，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并终止一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

2. 诉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案件

该案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立案，案号为（2015）穗增法民二初字第 1814 号，诉讼标的为本金 4,288,933.64 元及截至清偿日止的利息，起诉金额本息合计暂为 4,745,705.07 元。该案件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双方签订调解协议，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应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前支付相关货款及利息。根据 2017 年 10 月 18 日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7）粤 0183 执 1178 号】，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不按调解执行通知书履行义务，也未向法院申报财产，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有厂房由法院执行的另案处置，该案待参与分配执行款，经向银行、车管、房管等部门调查，暂未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作出（2020）粤 01 破 103 号《指定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担任科密公司管理人，管理人在 2021 年 3 月 5 日召开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会议对关于如何处置科密公司债权进行表决。2021 年 7 月 6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公告【（2020）粤 01 破 103-2 号】，内容如下：2020 年 2 月 27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本院受理佛山市南洋凯洋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对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一案。本院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指定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担任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2021 年 7 月 6 日，本院根据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林茹、周锦城、高伟超、芜湖博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芜湖博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申请裁定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重整。2021 年 8 月 26 日，广州科密破产清算转重整案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破产审理系统网络方式召开，会议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10 日，会议议程主要为债权人核查债权及选定重整投资人，由债权人投票表决。2021 年 9 月 22 日，管理人公布投票表决结果，最终债权人会议选定的科密公司重整人为张海燕、高伟超。在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投资重整计划草案后，方可执行。2021 年 12 月 22 日，管理人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2021）粤 01 破 103-3 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裁定确认了黄小龙等 174 位债权人的债权。本公司申报债权后，管理人确认债权（本息）6,068,524.20 元。2023 年 1 月 18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破产分配方案，普通债权受偿率为 16.46%，本公司可受偿 998,886.87 元。2023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普通债权分配款

998,886.87 元。

3. 诉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案件

该案由 2017 年 5 月 26 日立案，案号为（2017）粤 0112 民初 2364 号，诉讼标的为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拖欠货款共 5,122,007.12 元。该案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8 年 10 月 25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广东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2,541,260.7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本公司不服一审法院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粤 0112 民初 2364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 年 3 月 14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1 民终 4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撤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2017）粤 0112 民初 2364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重审。2019 年 10 月 17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112 民初 32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3,077,970.52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自 2017 年 5 月 3 日起至付清之日起，以 3,077,970.52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算）；二、被告柳州华工百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广州百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从该案起诉起陆续收回 2,364,568.71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欠款余额 2,757,438.41 元。

除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注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9,500,001.94	46,167,180.06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6,047,485.18	7,046,372.05
小计	55,547,487.12	53,213,552.11
减：坏账准备	6,047,485.18	7,046,372.05
合计	49,500,001.94	46,167,180.0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547,487.12	100.00	6,047,485.18	10.89	49,500,001.94
合计	55,547,487.12	100.00	6,047,485.18	10.89	49,500,001.94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13,552.11	100.00	7,046,372.05	13.24	46,167,180.06
合计	53,213,552.11	100.00	7,046,372.05	13.24	46,167,180.06

①于2023年6月30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49,500,001.94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3年”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3年以上”	6,047,485.18	6,047,485.18	100.00
合计	55,547,487.12	6,047,485.18	10.89

续上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46,167,180.06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3年”	-	-	-
应收账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3年以上”	7,046,372.05	7,046,372.05	100.00
合计	53,213,552.11	7,046,372.05	13.24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或转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方式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或转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方式
广州科密股份有限公司	998,886.87	998,886.87	收回货款
合计	998,886.87	998,886.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一	29,603,030.57	53.29	-
客户二	12,439,451.77	22.39	-
客户三	3,290,046.77	5.92	3,290,046.77
客户四	2,757,438.41	4.96	2,757,438.41
客户五	1,628,676.14	2.93	-
合计	49,718,643.66	89.49	6,047,485.18

(5)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46,372.05	-	998,886.87	-	-	6,047,485.18
合计	7,046,372.05	-	998,886.87	-	-	6,047,485.18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79,091.30	215,754.21
其中：0-6个月	379,091.30	215,754.21
7-12个月	-	-
1至2年	-	-
2至3年	-	-
3至4年	-	-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小计	379,091.30	215,754.2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79,091.30	215,754.21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9,091.30	100.00	-	-	379,091.30
合计	379,091.30	100.00	-	—	379,091.30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15,754.21	100.00	-	-	215,754.21
合计	215,754.21	100.00	-	—	215,75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379,091.30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年以上”	-	-	-
合计	379,091.30	—	-

续上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未逾期”	215,754.21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年以内”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1-2年”	-	-	-
其他应收款按到期付款日的账龄为“逾期2年以上”	-	-	-
合计	215,754.21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往来款	287,629.88	215,754.21
员工备用金	91,461.42	-
合计	379,091.30	215,754.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个人部分	往来款	133,976.20	1年以内	35.34	-
代扣代缴-社保个人部分	往来款	82,900.62	1年以内	21.87	-
陈志力	员工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7.91	-
黄阳	员工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5.28	-
广东南越商专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830.00	1年以内	4.44	-
合计		283,706.82	——	74.84	-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408,200.00	-	10,408,200.00	10,408,200.00	-	10,408,200.00
合计	10,408,200.00	-	10,408,200.00	10,408,200.00	-	10,408,200.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664,931.94	39,302,345.33	60,471,925.59	44,964,633.73
其他业务	189,527.96	5,176.55	385,255.62	202,084.45
合计	50,854,459.90	39,307,521.88	60,857,181.21	45,166,718.18

注十二、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3.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108,786.62

项目	2023年1-6月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132.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36,756.3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83.1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36,073.2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54.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23,018.8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 2023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	0.07	0.07

② 2022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3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8	0.11	0.11

公司名称：广东粤海华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25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08,786.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132.9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36,756.38
减：所得税影响数	683.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54.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23,018.8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1年5月19日	19,983,600	0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募集资金均用于无磁钢产能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 19,996,868.66 元（含利息），其中：无磁钢产能项目建设（购置设备及配套）使用 10,005,596.21 元，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和支付职工薪酬）使用 9,991,272.45 元。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编号：2023-015），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即终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